

关于昌乐县 2020 年财政决算 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昌乐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四十四次会议上

昌乐县财政局局长 秦维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会议报告我县 2020 年财政决算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在今年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报告了昌乐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目前全县财政决算编审工作已经完成，现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132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1.3%，增长 2.3%。其中税收收入 20177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10.7%，下降 1.7%；非税收入 5955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8.8%，增长 18.9%。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1329 万元，加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0463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991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

入 9928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941 万元、调入资金 66417 万元、上年结余 8 万元，共计 485348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725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1.9%，增长 12.1%，加上解上级支出 6439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927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423 万元，共计 485348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2.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345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8.7%，增长 11.8%。其中，宝都、宝城、朱刘、五图 4 个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45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14.5%，下降 10%。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3457 万元，加债券转贷收入 30463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991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928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941 万元、上解收入 5903 万元、调入资金 66417 万元、上年结余 8 万元，共计 473379 万元。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28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4%，增长 12.2%，其中，宝都、宝城、朱刘、五图 4 个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9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0.3%，增长 7%。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289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6439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927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423 万元，共计 473379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3.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300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7%，增长 55.1%；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749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3%，增长 12.3%。

4. 转移支付资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转移支付收入 117221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928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941 万元；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11722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教育、社保、医疗卫生、农林水等刚性支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上级安排有特定用途的支出。

2020 年安排对下转移支付 6426 万元，主要是用于落实村干部工资待遇、补助村级办公经费、基层维稳、道路占地补偿及财力保障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589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5.1%，增长 19.6%。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5896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8416 万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2200 万元、加调入资金 1095 万元，共计 467607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0160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2.3%，增长 11%。调出资金 64813 万元，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01607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92 万元、加调出资金 64813 万元、加年终结余 1095 万元，共计 467607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0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1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01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共计 2213 万元。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6.5%，增长 69.2%。调出资金 1604 万元，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9 万元，加调出资金 1604 万元，共计 2213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0613 万元，占预算的 102.1%，增长 8.8%。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7069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8410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6268 万元，占预算的 102.4%，增长 11%。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75231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434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11385 万元。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我县纳入政府债务系统的债务余额为 570167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530667 万元。市政府批复我县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53244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4314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89300 万元。

2020 年再融资债券收入 29271 万元，全部为再融资一般债券，用于偿还政府债务系统中到期债券本金，节约利息支出 1756 万元，有效缓解偿债压力；按照债券发行利率，全县政府债券当

年支付利息 16023 万元。

2020 年，市财政局分配我县新增债券额度 92200 万元，主要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其中，安排 32800 万元用于县人民医院新院区一期项目，安排 12000 万元用于县公益性公墓项目，安排 5800 万元用于县应急供水工程项目，安排 9600 万元用于鲁兹中德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一期）项目，安排 22500 万元用于县东部城区供热管网工程一期项目，安排 1700 万元用于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安排 7800 万元用于县马宋水库清淤及薄弱环节整治工程。

（六）其他重点事项

1. 预备费支出使用情况

2020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4000 万元，实际支出 4000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 万元、国防支出 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6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9 万元。

2.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我县积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特别是“三公”经费支出，全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968 万元，全年压减 400 万元，压减率 29.2%。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从财政决算情况看，2020 年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

表现在：受疫情影响、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乏力，收入质量下降；支出缺口在年初预算基础上不断增加，新增的防疫抗疫、援企稳岗和民生保障等支出持续增多；受财政减收增支等因素影响，资金调度周转更加困难，“三保”支出的压力持续加大；预算刚性约束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部分预算单位对“过紧日子”的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强化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1 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支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7273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65.2%，可比增长 32.1%，完成“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目标。其中，县级完成 137014 万元，占预算的 54.1%，增长 13.7%；县本级完成 87241 万元，占预算的 74.2%，增长 45%。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0168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4%，增长 8.2%；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7832 万元，占预算的 44.5%，增长 8.5%；县本级完成 183106 万元，占预算的 44%，增长 9.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1-6 月份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8899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25.8%，下降 26.5%。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06609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37.6%，下降 27.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国有资本收益一般在年底上缴财

政，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数为零；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0 万元，主要是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1-6 月份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4240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53.6%，增长 37.9%；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8431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50%，增长 15.5%。

（二）财政预算执行特点

综合分析上半年的预算执行情况，有以下几个特点：

1. 收入实现快速增长，税收基础不断夯实。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去年同期可比增长 32.1%，比 2019 年同期增长 34.6%，增幅较高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去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基数较低，另一方面是我县实体经济快速复工复产加上当前工业产品价格上涨较快，同时反映了我县经济恢复取得明显成效。税收收入同比增长 24.1%，比 2019 年同期增长 14.5%，反映了我县税收基础持续稳固、不断夯实。

2. 增值税贡献突出，地方税种增收明显。在调库同比减少、留抵退税同比增加的形势下，上半年增值税同比增长 26.5%，主要原因是重点企业生产经营性增收较大，上半年仅阳光、万山、振兴焦化三家企业增值税（地方收入口径）就增收 7391 万元，同比增长 64.9%。地方税种中的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增幅分别为 203.9%、288.1%、41.3%、31.4%，主要原因一是企业恢复性增长，经济持续向好；二是税务部门加

大了对税收疑点比对分析力度，努力开展挖潜增收。

3. 骨干税源企业支撑作用明显，支柱行业发展势头依然良好。上半年入库税金过百万企业 194 户（其中 3 户过亿元，25 户过千万元），同比增加 31 户，其中 154 户入库税收同比实现正增长。我县支柱行业继续保持良好发展势头，上半年造纸和纸制品业入库税款增长 76.1%；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同比增长 17.4 倍，其中，振兴焦化 1-6 月份入库税款 9269 万元，增长 22 倍；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同比增长 1.6 倍，其中，万山集团 1-6 月份入库税款 9977 万元，增长 20 倍。

4. 支出预算执行进度慢，收支矛盾愈加突出。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0168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4%，支出进度较慢的原因，一方面是上级调度资金趋紧，我县有限的资金全部用于“三保”支出，另一方面是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进度较慢，没有形成对一般公共预算的有效财力支持。1-6 月份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仅完成年度预算的 25.8%，预算执行进度与序时进度差距较大。同时，民生支出得到有效保障，1-6 月份民生支出完成 148085 万元，增长 6.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9%。

三、担当作为、开拓进取，确保完成全年任务目标

综合分析下半年收入，形势不容乐观：一是减税降费和留抵退税冲减收入，下半年预计新增减税降费 1 亿元，减少县级收入 4500 万元，留抵退税预计办理 1.1 亿元，减少县级收入 5500 万元；二是我县现有调库资源已全部用尽，没有持续争取空间；三

是万山4月份关停，5月份对税收的影响开始显现，每个月减收1000万元左右；四是受环保督查等政策性因素影响，部分企业不能正常生产经营。从后期走势看，疫情形势依然严峻，经济恢复不均衡、基础不稳固问题依然存在，再加上去年下半年基数抬高，预计下半年收入增幅将逐渐回落。考虑到上半年收入完成进度较快，经过努力，预计能够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下半年，我们将以更加有力的措施，聚焦“六稳”“六保”，扎实做好财政“三保”保障，兜牢民生底线，推进财政预算执行平稳运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积极培植财源，推动经济发展。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减税降费政策，确保该减的税减到位，该降的费降到位，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助力企业快速发展。充分运用好基金投入、政策性担保等财政扶持手段，助力重点企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全面落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大力支持重点工业园区建设，推动园区企业做大做强，不断夯实财源基础。

（二）狠抓增收节支，确保收支平衡。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收入征收管理模式，加大重点税源和纳税大户监测，努力实现应收尽收，营造公平税负环境。充分发挥大数据综合治税的作用，加强与相关部门涉税信息的共享，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比对分析，堵塞征管漏洞，挖掘增收潜力。加快土地出让进度，提高供地效率，提升土地收益率，努力增加可用财力。从严从紧控制预算执行，做到有保有压，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和“三公”经费支

出，统筹一切可用财力保障“三保”支出，切实兜牢民生底线。

（三）加大保障力度，提升民生福祉。立足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需要的热点、难点问题，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下功夫。继续加大财政支持乡村振兴力度，充分发挥财政杠杆作用，引导、推动和支持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大力支持社会事业发展，进一步加大教育、医疗、卫生健康事业投入；全力支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管理绩效。积极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的应用，全面做好2022年预算编制的各项准备工作。完善县镇财政体制，规范财政事项与支出责任分担机制。落实国企三年改革行动计划任务，推动县属国有企业进一步优化重组。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积极推动问题项目涉及国有资产的产权办理；严把国有资产的配置关口，严控国有资产的处置关口；加强国有资本运营收益的收缴，提升政府统筹能力。

当前，财政运行将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做好下半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强化使命担当，积极主动作为，全力推动财政经济健康平稳运行，为“十四五”顺利开局和加快建设现代化昌乐而不懈奋斗！

2021年8月

主要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家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各级财政部门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主管部门，各级国资监管部门和单位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单位。

我县自2016年起，开始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实现2201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604万元统筹使用。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条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等三个险种。

5. 调入资金：是指政府财政为加大各类资金统筹使用力度、平衡预算收支，从其他类型预算资金及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如，

为强化资金统筹使用，2020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604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

6. 调出资金：是指政府财政为加大各类资金统筹使用力度、平衡预算收支，向其他类型预算调出的资金。如，为强化资金统筹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604万元调出，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

7. 地方政府债务：全口径的政府性债务包含三大部分：一是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一类债务），二是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二类债务），三是政府负有救助责任的债务（三类债务）。地方政府债务数据在2014年底已经财政部锁定，纳入全国统一的地方政府债务系统，实行动态管理。地方政府债务一般是指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即一类债务。

8.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由财政部测算后提交国务院批准下达，省市层层批准下达，经潍坊市人民政府的批准，市财政局下达我县2020年度的政府债务限额是53244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243142万元，专项债务289300万元。新增债务限额93400万元，其中，新增外债限额1200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92200万元，我县2020年度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发行空间为92200万元。

9. 地方政府债券：根据新预算法规定，地方政府举借债务，只能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且只有省级财政才有发行权，市县需发行的政府债券全部由省财政统一代发，在限额内发行。

目前，地方政府债券分两类，一是置换债券，主要是用于置换纳入政府债务系统的政府一类债务，以降低地方政府的利息负担；二是新增债务，主要是充分利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的空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用于弥补地方政府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2020年，我县发行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29271 万元，发行新增债券 92200 万元。